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PRST/1994/75
30 November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

安全理事会在1994年11月30日第3472次会议上审议题为“卢旺达局势”的项目时，安全理事会主席以安理会的名义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仔细地审议了秘书长1994年11月18日关于卢旺达难民营、特别是那些在扎伊尔境内的卢旺达难民营中安全状况的报告(S/1994/1308)。安理会对秘书长报告中所述的状况深为关切。

“安全理事会谴责卢旺达以前的领导人以及以前的政府部队和民兵正在采取行动、并在一些情况下使用武力阻止营内难民的遣返工作。安理会还谴责这些集团和个人不断干涉提供人道主义救济的工作，并极为关注这种干涉已经导致一些负责在营内分发救济物品的非政府机构的撤出。

“使安全理事会感到震惊的迹象显示，这些集团和个人可能正在准备武装入侵卢旺达。安理会痛惜救济机构分发给营内难民的食物显然被盗用来充当这一目的。安理会谴责所有这种行动。安理会警告这些人，其中有许多人可能涉及1994年4月发生在卢旺达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他们的行动只会使国际社会更有决心确保将这些人绳之以法。安理会还再次强调各个邻国有责任确保其领土不被用来动摇卢旺达境内的局势。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秘书长1994年11月18日的报告指出，促进难民遣返所必需的第一步，是国际社会采取坚定措施，减少准备遣返者所受到的恫吓，和改善卢旺达难民营、特别是扎伊尔境内的卢旺达难民营中的安全状况。安全理事

94-47607 (c)   301194   301194

会认为同样重要的是秘书长的以下看法,即为达此目标而采取的任何行动,如果不同时作出并行的努力促进卢旺达的民族和解与重建,都会是徒劳无功的。安理会强调指出,必须使政治过程恢复活力,以提供一个框架来采取行动,解决难民营内的安全问题,和将卢旺达难民遣返卢旺达。这个框架应该包括一个使卢旺达政府、难民代表和联合国能够持续对话的机制。

“安全理事会认为,秘书长的报告所述的旨在使难民营具备安全条件的各种备选方案提出了复杂的问题,需要进一步加以阐明。安理会请秘书长同可能的部队派遣国协商,查明它们是否愿意参加按照秘书长报告第18至25段所述方式组织可能的维持和平行动,即在大型营地内建立安全区,在这些区内向难民提供安全条件。安理会请秘书长尽快详细估计这样一项行动的目标、交战规则和费用。安理会还请秘书长视情况探讨解决难民营内问题的一切可行办法。安理会将参照秘书长提出的补充资料,进一步紧急审议这一问题。

“安全理事会鼓励秘书长评估如何采取临时措施,立即协助扎伊尔保安部队保护营内的人道主义保护行动,包括从会员国或以订约承办方式调派安全问题专家来培训和监测当地安全部队的可能性。安理会还请秘书长考虑需要采取什么步骤来解决坦桑尼亚和布隆迪的难民营内的问题。不过,安理会担心在没有国际参与下仅仅使用当地保安部队可能证明不能有效解决营内的安全问题。

“安理会认识到,卢旺达突发的事件过后,该国政府需要立即得到大量财政援助,特别是在建立国内安全条件、维持治安、执法、经济和社会的复原和全体卢旺达人的民族和解等方面。

“安理会注意到,已经有60名人权干事部署在该国,联卢援助团也采取了步骤促进在该国全境恢复民政管理。安理会盼望看到这些部署的全面完成。安理会又欢迎目前正在同卢旺达政府合作制订程序,使第955(1994)号决议所设的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能够展开工作。

“安全理事会提醒各国,秘书长已按照第925(1994)号决议,设立一个信托

基金,可作为捐款的有用管道,以满足卢旺达政府的紧急需要。安理会呼吁国际社会提供必需资源,用于卢旺达正常化紧急计划、开发计划署即将主持的圆桌会议和机构间联合呼吁。

"安全理事会欢迎秘书长打算同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一起努力处理分区域更广泛的问题。

"安理会注意到目前正在筹备即将在布琼布拉召开一个关于援助大湖区难民、回国者和流离失所者的区域会议,这个会议由非统组织主持并获大会第49/7号决议赞同。安理会也注意到秘书长认为联合国和非统组织应该在较后阶段联合召开一个较广泛的会议来处理一系列政治和其他问题,包括民族和解问题,以便找出确保分区域和平、安全与发展的长期解决办法。由于迫切需要作为通盘战略的一部分推进政治进程,包括就难民营的安全和卢旺达境内情况采取行动,安理会请秘书长考虑如何可以加快这个会议的筹备工作。

"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审理这事项。"
